

## Metadata 表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<b>基本資料建檔</b>						
<b>系統管理段</b>						
記錄識別碼	Y	N	代表記錄在資料庫中的序號，格式由系統產生。			
編目語文	Y	N	以何種語文建檔	依中國機讀編目格式或 METADATA 著錄標準。	chi	
作品語文		N	是否要填待討論。			
編目員一人名	Y	N				
編目員一單位	Y	N				
編目員一國家		N				
編目日期	Y	N				
記錄類型一組別	Y	N		填寫代碼 民族學目前尚未納入		1. 考古學； 2. 民族學 3. .其他
所屬遺址名稱	Y	N	目的將同一遺址的田野資料及遺物連接一起。	1. 考古學家不必填寫 2. 填寫代碼	HPK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記錄類型—內容別	Y	N	做為本計畫各種考古層級紀錄連結之用。	填寫代碼		1. 遺址； 2. 發掘單位； 3. 遺跡 4. 遺物； 5. 考古學家
<b>典藏記錄段</b>						
典藏單位—登錄號	Y	N	1. 器物登記號 2. 田野記錄檔案編號，一個坑/墓一個編號 3. 漢簡前冠以「H」。餘同 1 項。 4. 甲骨編號比照一般器物編號。	考慮排序的需要，補「0」。	1. R001752、PR083 2. YH006、SPM001	
典藏單位—典藏位置	Y	N	本紀錄所描述真實物件或檔案存放排架號	先分墓坑號，再分質材	YM020:BR01 為小屯墓 20 青銅器第一櫃盒。	
典藏單位—名稱	Y	N	目前不需填寫。			IHP 中研院史語所 文物館 IHPA 中研院史語 所考古館
典藏單位—國家	Y	N	本紀錄所描述真實物件或檔案存放典藏單位所屬國家別。	依中國機讀編目格式或 METADATA 著錄標準。	tw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拼合記錄		Y	1. 粘合記錄，即同一件器於出土時即殘破，但因種種原因，被登錄為不同器物，可在此著錄。 2. 此欄所記者與登錄號欄為同一件。	希望可自動連結。		
件數		N	1. 指本記錄之原件數量。 2. 原則上，一件一筆記錄，台灣考古出土陶片，經整理過後，同坑同層同類，可取樣若干編同一號。			
典藏單位—清點編號 1		Y	y 號，史語所與河南古蹟會合作發掘編號。	依實物及卡片記載，如有不同時重覆著錄。	y3:100	
典藏單位—清點編號 2		Y	紅號，李濟先生器物研究分類號	依實物及卡片記載，如有不同時重覆著錄。	B321	
典藏單位—清點編號 3		Y	器物出土時，於考古工作站整理所編之號碼。	出土器物登記號，依「出土器物登記冊」上登記為主。	西北岡第三次發掘登記之 1234 號器物即以「3:1234」表示之。	
典藏單位—清點編號 4			未來發展用	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典藏單位—清點編號 5			未來發展用			
典藏單位—清點編號 6			未來發展用			
收藏來源—取得方式	Y	N		填寫代碼		1. 採集； 2. 發掘； 3. 購買； 4. 受贈； 5. 接收； 6. 託管； 7. 交換； 8. 其他。
收藏來源—入藏日期	Y	N		DD-MM-YYYY(西元年)		
收藏來源—取得日期		N		DD-MM-YYYY(西元年)		
收藏來源—贈/售/託管/交換者		Y			葉公超	
收藏來源—購買金額		Y				
收藏來源—購買金額—幣別		Y		依中國機讀編目格式 或 METADATA 著錄標準。		
收藏來源—交換之文物		Y		直接著錄		
<b>重製段</b>						
檔案資訊—編號	Y	Y	各種文物及遺址影像編碼方式	以器物典藏號為主，加註下列各代碼。	例如，鹿鼎的銘文之拓片影像檔編號為，R001751BRZI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檔案資訊—業務種類	Y	Y			填寫代碼	B 基本資料建檔 C 文物保存現況 P 文物維護與修復 S 科學鑑定研究 E 展覽
檔案資訊—影像類型	Y	Y				G 玻璃板底片 B 一般黑白照片 C 一般彩色照片 D 線繪圖 F 檔案 R 拓片 X X 光照片 I 紅外線照片 M 顯微照片 Y 其它圖象形式 S 復原圖 3 3d 影像 V 視訊 A 音訊 P 動畫 Z 其它多媒體形式
檔案資訊—全形/局部	Y	Y			填寫代碼	W 全形 Z 局部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檔案資訊—方向/局部位置	Y	Y			填寫代碼	A 正面。 B 背面。 L 左側或一側。 R 表右側或另一側。 T 俯視照、從頂端往下照。 D 底部照，從底端往下照。 K 斜角照 OBLIQUE，。 @ 表器上立體動物，伏獸。 O 表口沿 & 表器腹。 # 表文飾。 E 表耳部。 F 表足部。 H 把、柄 I 表銘文 L 表蓋，提梁，等部份。 N.表頸部。 P 立體植物類 S 表肩部 Z 其它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檔案資訊—格式	Y		直接著錄		.,TIFF, .GIF, ...JPEG	
檔案資訊—大小	Y	?	直接著錄	依電腦檔案大小表示		
檔案資訊—拍攝/繪製者姓名	Y	Y	適用於有創作性質的圖形，例如繪製、拍攝、復原、拓印等。	直接著錄	藍志玫	
檔案資訊—創作形式	Y	Y	適用於有創作性質的圖形，例如繪製、拍攝、復原、拓印等	直接	電腦復原	
檔案資訊—拍攝/繪製時間	Y			DD-MM-YYYY		
檔案資訊—限制開放	Y	N				1.限制 2.開放
<b>基本著錄</b>						
名稱—中文名稱	Y	N	此筆記錄之名稱，可為遺址名、發掘區域、墓/坑/…等、遺物、考古學家姓名。	1.以最為著稱為主，餘入其它名稱 2.遺址名稱以最原始命名，餘入其它名稱	小屯 小屯墓 20 小屯甲骨坑 127 中柱旋龍盃 董作賓	
名稱—中文名稱—其它名稱	Y	Y	不同於上一欄之中文名稱，各種類型紀錄皆可運用。		董彥堂	
名稱—英文名稱						
名稱—其他語文名稱						
年代	Y	Y	墓葬的年代與遺物年代可為不同。	1. 直接著錄。 2. 依「考古學文化年代權威檔」。	東周 戰國早期 十三行文化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年代—分期	Y	Y	同人一年代，依其考古學疊壓情形，可定其年代先後。	1. 填寫代碼 2. 遺物與墓葬皆可填寫。		1. 一期(下層) 2. 二期(第二層) 3. 三期(第三層) 4. 四期(第四層) 5. 五期? 6. 以下類推
遺址—以下各欄儘限遺址描述部份，其它性質紀錄不必填寫						
遺址—地理位置描述		N		直接著錄		
遺址—地形描述		N		直接著錄		
遺址—經緯度描述		N		直接著錄		
遺址調查—調查經過		N		直接著錄		
遺址調查—調查者—姓名		Y		直接著錄		
遺址調查—調查者—職稱/身份		Y		直接著錄		
遺址調查—調查者—團體/單位		Y		直接著錄		
遺址調查—調查日期—起		N		DD-MM-YYYY		
遺址調查—調查日期—迄		N		DD-MM-YYYY		
所屬國家/區域	Y	Y			中國、台灣	
所屬省份	Y	Y	如有行政區域劃分更迭，或跨省份情形，可重覆著錄。		河南	
所屬縣	Y	Y	同上		汲縣	
所屬鄉/鎮	Y	Y	同上		山彪鎮	
所屬村落	Y	Y	同上			
古地名		Y		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國別/諸侯國別/民族	Y	Y			魏國 凱達格蘭	
代碼	Y	N	遺址名稱拼音之頭字語。		SP SSH	
備註說明						
遺跡—以下各欄僅限於遺跡部份，其它不必填寫						
發掘者—姓名		Y		直接著錄		
發掘者—職稱/身份		Y		直接著錄		
發掘者—團體/單位		Y		直接著錄		
協同發掘者—姓名		Y		直接著錄		
協同發掘者—職稱/身份		Y		直接著錄		
協同發掘者—團體/單位		Y		直接著錄		
發掘日期/出土日期—起		N		DD-MM-YYYY		
發掘日期/出土日期—迄		N		DD-MM-YYYY		
遺跡—內填土情形		N		直接著錄		
遺跡—周壁情形		N	直接著錄	直接著錄		
遺跡—以上土層		N		直接著錄		
遺跡—建造		N		直接著錄		
遺跡—盜擾		N		直接著錄		
遺跡—打破		N		直接著錄		
遺跡—尺寸		N		直接著錄		
遺跡—共出物描述—文化遺物		N		直接著錄		
遺跡—共出物描述—生態遺物		N		直接著錄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遺跡—性質		N				A. 墓葬; B. 窖穴; C. 灰坑; D. 柱洞; F. 車馬坑; G. 祭祀坑; I. 甲骨坑; J. 作坊; K. 盜坑; L. 陪葬坑; M 其它。
遺跡—墓葬						
墓葬—形制		N		填寫代碼		A01. 亞字形; A02 甲字形; A03 長方形; A04 土坑豎穴; A05 磚室墓; A06 石室墓; A07 壁畫墓 A08 刀字形 A09 丁字形、 A10
墓葬—方向		N	以人骨頭頂方向為主?	直接著錄		
墓葬—二層台—有/無		N		填寫代碼		0 無 1 有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墓葬—二層台—描述		Y		直接著錄		
墓葬—墓道—有/無		N		填寫代碼		0 無 1 有
墓葬—墓道—描述		Y		直接著錄		
墓葬—耳室—有/無		N		填寫代碼		0 無 1 有
墓葬—耳室—描述		Y		直接著錄		
墓葬—墓頂—有/無		N		填寫代碼		0 無 1 有
墓葬—墓頂—描述		Y		直接著錄		
墓葬—墓室—有/無		N		填寫代碼		0 無 1 有
墓葬—墓室—描述		Y		直接著錄		
墓葬—棺槨—有/無		N		填寫代碼		0 無 1 有
墓葬—棺槨—描述		Y		直接著錄		
墓葬—墓主—姓名		Y		直接著錄		
墓葬—墓主—年代		N		1. 直接著錄 2. 參考 metadata 相關標準。		
墓葬—葬式		Y	埋葬的方式？例如二次葬、二次檢骨葬及火葬等等。	直接著錄		
遺物				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出土地點		N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遺物出土之墓坑號代碼。</li> <li>2. 遺跡在遺址代碼，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輓頭出於小屯墓 20 即以「YM020」表示之。</li> <li>2. 小屯墓 331，即以 YM331 表示之</li> <li>3. 發掘單位，以代碼表示之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YM020</li> <li>2. YM331</li> <li>3. B126</li> </ol>	
出土地點—位置		N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遺物在墓葬中位置編號，</li> <li>2. 墓/坑在遺址的位置，</li> <li>3. 此欄用以連結遺物與墓葬，及墓/坑與遺址的關係。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4. 以小屯墓 20 之輓頭，即出於第 53 號，即以「53」表示之。</li> <li>5. 以 YH127 為例，其為乙區 126 即 B126</li> <li>6. 乙區 126 與小屯關係再定</li> </ol>		
出土地點—墓/坑深度		N	指遺物於墓/坑中，垂直深度。		1.5M	
形制—描述		N	器形描述。			
形制—分類		N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因器物種類而定，通常是以同一遺址進行分類。</li> <li>2. 未來可開發利用同比例線描圖圖形比對功能。不限同一遺址。</li> </ol>	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文飾—名稱		Y	器物上裝飾花紋名稱，命名請參考一般學界通用名稱，並輔以系統控制權威檔名稱機制，包括青銅器上花紋、陶器上的花紋。	1. 直接著錄 2. 參考文飾名稱權威檔。	柿蒂紋 四瓣紋 印紋硬陶?	
文飾—數量		Y		3 對		
文飾—位置		Y		頂端		
功能分類		Y		修訂中		文化遺物 A. 生活工具 A01 狩獵具 A02 漁獵具 A03 農耕具 A04 採集具 A05 其它 A06 不確定 B. 禮儀用具 餘細目另列
銘文/硃書/墨書—位置		Y	常見於銅器、玉石器、陶器、甲骨文及漢簡上的文字或符號	直接著錄		
銘文/硃書/墨書—行字		N	描述器物上文字符號共幾行幾字	直接著錄		
銘文/硃書/墨書—方向		Y		直接著錄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銘文/硃書/墨書—釋文				直接著錄		
銘文/硃書/墨書—製作方式				修訂中		1. 墨書/硃書 2. 鑄 3. 刻 4. 鑲金/鑲嵌 5. 其它
銘文/硃書/墨書—字體		N				1. 符號; 2. 甲骨文; 3. 金文-篆; 4. 石鼓文; 5. 鳥蟲書; 6. 漢隸.....
主題—貞人—名稱		Y				
主題—歷史人物		Y				
主題—歷史事件		Y				
主題—歷史地名		Y				
主題—其它		Y				
保存狀況—原始描述	Y	N		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材質分類	Y	Y	遺物材質分類，以宜觀判斷，	填寫代碼 複合材質重覆輸入，餘只可選擇單項。		<p>A 有機類遺物： A01 甲骨、A02 木器、A03 竹器、A04 牙器、A05 骨器、A06 紙、A07 皮革、A08 壁畫、A09 織品；</p> <p>B 無機類遺物： B01 青銅、B02 銅、B03 鐵、B04 金、B05 銀、B06 錫、B07 鋁 B21 玉、B22 石、B23 陶、B23 磚瓦、B24 玻璃、B25 蚌貝類；</p> <p>C 複合材質遺物； <b>可填寫種類？</b></p> <p>D 人骨 E 動物骨骼 F 植物 G 土壤 H 其它</p>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工藝分類		Y				A 青銅 A01. 塊範 A02 失蠟 A03 鑲金 A04 鑲嵌 A05 焊接 A06 鉚合 A07 早期修補等 B 陶器 B01 輪製(快/慢 B02 手製 B03 條築
工藝分類—描述				直接著錄		
使用遺痕分類				填寫代碼		0. 煙燻； 1. 砍砸； 2. 灼燒(甲骨)； 3. 織物 4. 蓆痕
使用遺痕描述				直接著錄		
<b>人骨</b>						
人骨名稱				見著錄段「名稱」		
人骨—頂向		N				
人骨—面向		N				
人骨—姿勢		N			仰身直肢	
人骨—性別		N		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人骨一年齡		N				
尺寸				見型式段「尺寸」		
照片編號				見重製段「影像編號」		
<b>考古學家</b>						
名稱				見著錄段「名稱」		
出生年日		N		MM-DD-YYYY(西元年)		
卒年月日		N		MM-DD-YYYY(西元年)		
學歷		N				
傳記		Y				
照片編號				見重製段「影像編號」		
著作目錄				待相關書目資料庫完成		
<b>形式段</b>						
器物尺寸—測量時機		Y				0. 出土後尺寸； 1. 修復前； 2. 修復後
器物尺寸—完整/殘破		Y				
器物尺寸—部位		Y			填寫代碼	0 完整 1 殘
器物尺寸—測量方式		Y			直接著錄	1. 長 2. 寬 3. 高 4. 厚 5. 徑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器物尺寸—數值		Y				
器物尺寸—單位		N				
器物重量—測量時間		Y				0. 出土後重量； 1. 修復前； 2. 修復後
器物重量—部位		Y		1. 總重量請填「總重」 2. 分部重量請填部位名，例如「足 A」、「足 B」、「足 C」。		
器物重量—數值		Y				
器物重量—單位		N				
器物比重		N				
容積—數值		N				
器物容積—單位		N				
器物顏色		Y	根據色卡？標準。			
<b>文物保存現況記錄</b>						
保存狀況—定期檢查描述		Y				
保存狀況—記錄者—姓名		Y				
保存狀況—記錄日期		Y		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保存狀況—變化		Y				5. 風化； 6. 腐蝕； 7. 受沁； 8. 鏽蝕情形； 9. 蟲害； 10. 霉害； 11. 褪色； 12. 崩解/剝落； 13. 其他。
保存狀況—組織		Y				
保存狀況—分析描述		Y				
保存狀況—分析方法		Y				
保存狀況—使用儀器		Y				
保存狀況—分析者—姓名		Y				
保存狀況—分析者—身份/職稱		Y				
保存狀況—分析者—團體/單位		Y				
保存狀況—分析日期—起		N				
保存狀況—分析日期—迄		N				
<b>重製段(參見基本資料建檔之本段欄位)</b>						
<b>形式段(參見基本資料建檔之本段欄位)</b>						
<b>文物維護與修復記錄</b>						
修復過程		Y		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修復者一姓名		Y				
修復者一身份/職稱		Y				
修復者一團體/單位		Y				
製作痕跡		Y				
修前狀況		Y				
使用工具		Y				
使用藥品		Y				
修復方法		Y				
取樣		Y				
心得及困難		Y				
修復日期一起		Y				
修復日期一起		Y				
提件日期		Y				
建檔日期		Y				
建檔者一姓名		Y				
<b>重製段(參見基本資料建檔之本段欄位)</b>						
<b>科學鑑定研究記錄</b>						
材質科學分析描述		Y	記錄有關分析觀察、實驗條件等。			
材質鑑定一結果		Y			軟玉	
材質鑑定一使用方法		Y			比對標本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材質鑑定—使用儀器		Y		直接著錄	X 光繞射儀、偏光顯微鏡。	
材質鑑定者—姓名		Y				
材質鑑定者—身份/職稱		Y				
材質鑑定者—團體/機構		Y				
材質鑑定日期		Y				
工藝鑑定結果		Y				
工藝分析描述		Y				
工藝分析—使用方法		Y				
工藝分析—使用儀器		Y		直接著錄		
工藝分析鑑定者—姓名		Y				
工藝分析鑑定者—身份/職稱		Y				
工藝分析鑑定者—團體/機構		Y				
工藝分析日期		Y				
使用遺痕分析描述		Y				
使用遺痕分析—結果		Y				
使用遺痕分析—使用方法		Y				
使用遺痕分析—使用儀器		Y		直接著錄		
使用遺痕分析者—姓名		Y				
使用遺痕分析者—身份/職稱		Y				
使用遺痕分析者—機構/團體		Y				
使用遺痕分析日期		Y				
發表文獻		Y		直接著錄		

Tag	core	可重覆	定義	著錄規範	實例說明	代碼表
<b>展覽及出版記錄</b>						
展覽名稱		Y			1. 參考展覽名稱權威記錄	
展覽主題		Y				
展品位置		Y				
展品說明		Y				
重製段(參見基本資料建檔之本段欄位)						
<b>調件研究記錄</b>						
調件人—姓名		Y				
調件人—職稱/身份		Y				
調件人—單位/團體		Y				
調件時間		Y		DD-MM-YYYY(西元年)		
調件研究意見		Y				